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YPY(环竣)2024001

建设单位：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文件

云品优环验[2024]001号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 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4年11月6日，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即我公司）邀请相关单位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会后我司按照意见要求进行改进，现已符合环保验收条件，目前情况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我公司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租用浙江巧之木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1号的2号厂房，建筑面积为3800m²，购置生物质锅炉、烘干机、接纸机等生产设备，投资900万元，形成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的生产能力。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25人，年工作日330天，10h/班，一班制生产。项目不提供食堂和宿舍。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年2月，我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3月13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关于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半导体专用高纯金属材料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丽环建开[2024]3号文件。项目于2024年3月开工建设，2024年9月建成并进行调试。2024年10月8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编号：91331125MAC4WQY71F001P。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900 万元，环保实际投资额为 50 万元，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 5.6%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我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表》及现场检查：项目锅炉排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于喷淋，喷淋水定期更换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其它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锅炉排污水、喷淋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锅炉排污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作为喷淋添加水，喷淋水定期更换处理后回用（处理工艺为：PH 调节+絮凝+沉淀）；生活污水经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云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锅炉蒸汽冷凝水均收集回用于锅炉用水。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废气、调胶投料粉尘。生物质锅炉采用炉内喷射尿素溶液，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入碱喷淋+旋风+布袋除尘（TA001）处理后由 18m 排气筒排放（DA001）。调胶投料粉尘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和选用低噪设备等措施来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包装废物、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废片碱包装袋、废纸边角料、污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污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一般包装废物、废纸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片碱包装袋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污水排放口废水中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色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要求，总氮纳管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黑度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限值要求，汞及其化合物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的燃煤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标准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企业夜间不生产。

4、总量控制情况：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五、自主检查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我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我司基本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措施。目前我司认为可以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按要求公示验收情况，特此通告。

建设单位：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陈俊

电话：13506823177

邮编：323600

地址：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 2 号厂房

目 录

一、建设项目概况	1
二、项目建设情况	5
三、环境保护设施	14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4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8
六、验收监测内容	31
七、验收监测结果	32
八、验收监测结论	3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0
附图 1：项目所在地示意图	41
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	42
附件 1：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	43
附件 2：企业营业执照	46
附件 3：企业排污许可证	47
附件 4：生物质颗粒检测报告	48
附件 5：排污权交易凭证	49
附件 6：废水回用说明	50
附件 7：验收检测报告	51
附件 8：其他说明事项	60

一、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 2 号厂房				
主要生产内容	瓦楞纸板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650 万平方米瓦楞纸板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650 万平方米瓦楞纸板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时间	2024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0 月 31~11 月 1 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文号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 丽环建云[2024]3 号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	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义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浙江义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867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万元	比例	4.0%
实际总投资	900 万元	环保投资	50 万元	比例	5.6%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版）；</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发布）；</p> <p>(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9)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364 号，</p>				

	<p>2021.2.10 修正；</p> <p>(10)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 号；</p> <p>(11)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关于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丽环建云[2024]3 号，2024 年 3 月 13 日；</p> <p>(12)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2024 年 2 月；</p> <p>(13)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p> <p>项目生产废水经 pH 调节+沉淀+絮凝处理后回用，外排污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总氮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云和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具体标准见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0 1346 1457 1498"> <thead> <tr> <th>项目</th> <th>pH</th> <th>COD</th> <th>BOD₅</th> <th>SS</th> <th>氨氮</th> <th>石油类</th> <th>TN</th> <th>TP</th> <th>LAS</th> </tr> </thead> <tbody> <tr> <td>GB8978-1996 三级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300</td> <td>≤400</td> <td>≤35</td> <td>≤20</td> <td>≤70</td> <td>≤8</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p>*注：①括号外数值为水温 > 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 ≤ 12℃时的控制指标；②氨氮、TP 纳管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③总氮纳管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p> <p>2、废气</p> <p>本次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放标准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限值，汞及其化合物执行燃煤限值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单位：mg/m³）</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0 1935 1457 1989">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 <th>限值</th> <th>污染物排放</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石油类	TN	TP	LAS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20	≤70	≤8	≤20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污染物排放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石油类	TN	TP	LAS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20	≤70	≤8	≤20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污染物排放																									

	燃煤锅炉	燃油锅炉	燃气锅炉	监控位置
颗粒物	30	30	20	烟囱或烟道
二氧化硫	200	100	50	
氮氧化物	200	200	150	
汞及其化合物	0.05	-	-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烟囱排放口

调胶废气应执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中相关标准，但由于《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中未规定颗粒物的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因此，项目调胶投料粉尘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1-3。

表 1-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mg/m ³ ）
颗粒物	1.0

3、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暂存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5、总量控制

项目总量控制平衡见表 1-5。

表 1-5 项目总量控制平衡分析（单位：t/a）

序号	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		废气		
		COD	NH ₃ -N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粉尘
1	本项目排放总量	0.022	0.001	0.128	0.357	0.025
2	总量平衡替代比例	1:1	1:1	1:1.5	1:1.5	1:1.5
3	区域平衡削减量	0.022	0.001	0.192	0.536	0.038
4	建议申请交易量	0.022	0.001	0.192	0.536	/
5	是否需要网上竞价	是	是	是	是	否

二、项目建设情况

1、项目概况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1 月，是一家专业从事瓦楞纸板生产制造销售的公司，于 2023 年 2 月租用浙江巧之木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的 2 号厂房，建筑面积为 3800m²，租用后未用于实施项目。2024 年 2 月，公司通过购置生物质锅炉、烘干机、接纸机等生产设备，投资 900 万元，建设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

本项目于已在云和县经济局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312-331125-07-02-842738）。2024 年 2 月，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关于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半导体专用高纯金属材料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丽环建开[2024]3 号文件。

本项目于 2024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9 月整体建成并进行调试。2024 年 10 月 8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编号：91331125MAC4WQY71F001P。

依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企业于 2024 年 10 月开展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依据丽环建开[2024]3 号文件和环评文件，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建设工程所排放的污染物及周边环境进行监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并进行报告编制，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验收监测和数据分析。

本次验收针对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的 2 号厂房，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的整体环保验收，验收内容为年产 1650 万平方米及其配套的生产、环保设备。

根据监测结果，编制完成验收监测表。

2、建设内容

(1) 建设规模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租用浙江巧之木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 号厂房用于实施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建筑面积为 3800m²。项目总投资 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企业劳动定员 25 人，年工作日 3330 天，10h/班，一班制生产。项目不提供食堂和宿舍。

(1) 生产规模

企业目前产能较审批产能对比如下。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编号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年生产时间 (h)
1	瓦楞纸板生产线	1650 万平方米	1650 万平方米	3300 (10h/班, 330d)

(2) 生产设备情况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2.5 吨生物质颗粒锅炉	定制	1	1	
2	纵切薄刀机	1800	1	1	
3	粘合烘干机	ZH1800A	1	1	
4	上胶机	AT-500	1	1	
5	多重预热器	YYR900	1	1	
6	接纸机	CE20—1800	1	1	
7	EE 单面压楞机	DWR1800	1	1	
8	B 瓦瓦楞机	DWA1800	1	1	
9	刀头机	CYC1800	1	1	
10	废纸打包机	HN120T	1	1	
11	抱车	CRG	1	1	
12	胶水储罐 (容量: 250kg)	/	1	1	

(3) 原辅材料和能耗

表 2-3 项目主要能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单位	备注
1	水	2466.5	2000	t/a	/
2	电	43	45.5	万kW·h/a	/
3	生物质颗粒	500	499.5	t/a	/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来源	最大储存量	备注
----	----	-------	-------	----	-------	----

1	原纸	3000t	3001t	外购	250t	/
2	玉米淀粉	60t	60.1t	外购	5t	/
3	工业盐	180kg	175kg	外购	20kg	/
4	硼砂粉	400kg	380kg	外购	50kg	/
5	氢氧化钠	1000kg	995kg	外购	100kg	/
6	水	360t	150t	园区供水管网	/	调胶

原辅材料性质:

(1) 玉米淀粉胶

玉米淀粉胶是一种是以玉米淀粉为基料，按照一定比例添加工业盐、硼砂、氢氧化钠和水组成玉米淀粉粘合剂，用于瓦楞纸板的粘合。玉米淀粉胶的主要配制比例见表2.3-5。

表2-5玉米淀粉胶成分比例信息表

主要成分	百分比 (%)	理化性质
玉米淀粉	14.23	主要成分为多糖类物质，包括直链淀粉、支链淀粉和极支链淀粉等，具有相对分子量较大、空间结构复杂、亲水性强等特点。
工业盐	0.04	主要成分有氯化钠等，通常为无色或白色结晶体，呈立方晶系。工业盐在水中有非常高的溶解性，熔点较低。
硼砂粉	0.1	一种无机化合物，一般写作 $\text{Na}_2\text{B}_4\text{O}_7 \cdot 10\text{H}_2\text{O}$ ，为含有无色晶体的白色粉末，易溶于水。
氢氧化钠	0.24	化学式为 NaOH ，俗称烧碱、火碱、苛性钠，为一种具有高腐蚀性的强碱，一般为片状或颗粒形态，易溶于水并形成碱性溶液，另有潮解性，易吸取空气中的水蒸气。
水	85.39	/

本项目使用的玉米淀粉胶成分均不含有机溶剂，其满足《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值》（GB33372-2020）中水基型胶粘剂 VOCs 限值（≤50%）要求。

3、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地理位置

企业厂界周边情况见图 2-1。



图 2-1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本项目位于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 2 号厂房，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周边情况如下表 2-5。

表 2-5 项目周边情况一览表

厂界	方位	概况
出租方厂界	东侧	云创路，隔路为绿化区
	南侧	启航街，隔路为云和县彩菊水性涂料厂
	西侧	云和县金瑞玩具厂、浙江乐创玩具有限公司
	北侧	杨帆街，隔路为浙江七彩木制工艺品有限公司
本项目厂房	东侧	出租方办公楼、丽水锦泰木制品有限公司、云和县宝嘉木业有限公司
	南侧	出租方厂房
	西侧	云和县金瑞玩具厂
	北侧	杨帆街，隔路为浙江七彩木制工艺品有限公司

(2) 平面布置

本项目设 1 个生产车间（1F），办公室建设于车间内，车间具体布局附图 2。

(3) 周边及原有污染情况

项目周边主要为涂料、木制玩具工业，主要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为烟粉尘、有机废气，项目厂界烟粉尘浓度一定程度上受附近企业影响。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车间为闲置厂房，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4、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1) 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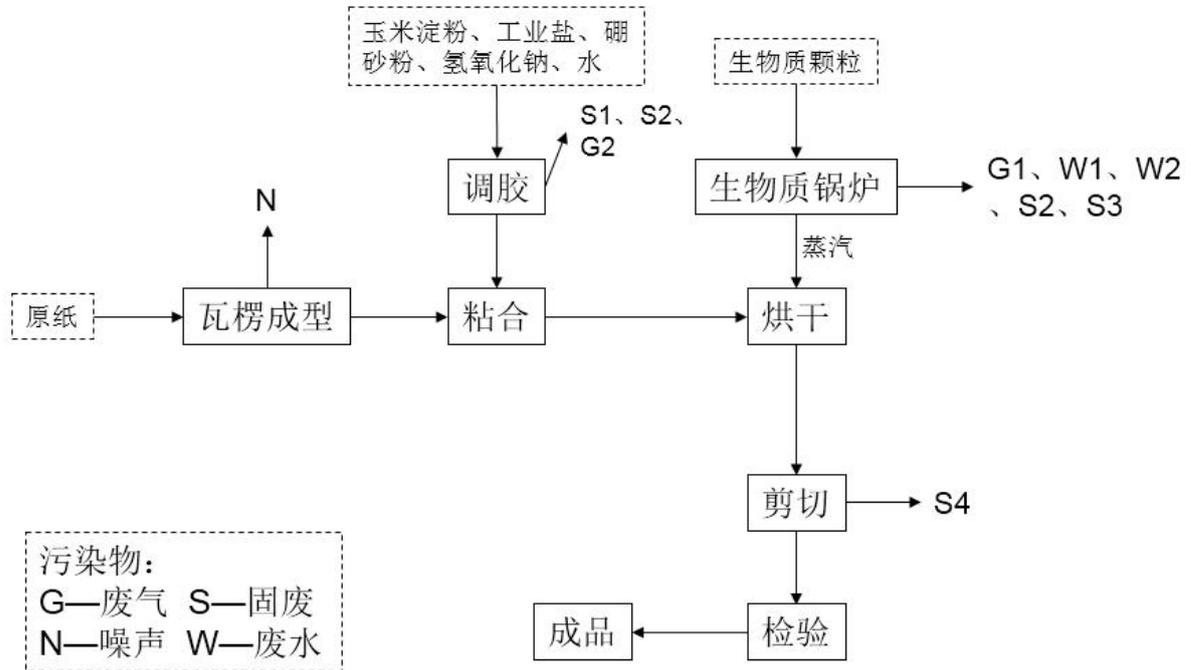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1) 瓦楞成型：原纸经瓦楞机上下瓦楞辊之间的咬合压力使原纸弯曲形成弯曲瓦楞的形状；

2) 粘合：玉米淀粉、工业盐、硼砂粉、氢氧化钠与水按照一定的比例利用胶水储罐搅拌调制成玉米淀粉胶。瓦楞纸经涂胶辊在瓦楞峰面上涂玉米淀粉胶，并与箱板纸粘合在一起，该企业生产的瓦楞纸为 2 层、3 层瓦楞纸；

3) 烘干：粘合后的瓦楞纸经过烘道烘干，烘道热源为生物质锅炉蒸汽供热，烘道温度约为 130℃左右；

4) 剪切：烘干后的瓦楞纸根据尺寸要求进行剪切；切好后的纸板检验合格为成品瓦楞纸板。

表 2-6 工程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分类	污染物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成分
大气污染物	G1	生物质燃烧废气	生物质锅炉燃烧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G2	投料粉尘	调胶投料	粉尘
水污染物	W1	锅炉排水	生物质锅炉使用	COD
	W2	碱喷淋废水	生物质燃烧废气治理	pH、SS、COD、氨氮

	W3	生活废水	员工生活	COD、氨氮
噪声	N1	机械噪声	生产设备	等效声级 (dB)
固废	S1	一般包装废物	原料拆包	编织袋
	S2	除尘器收集粉尘	废气治理	粉尘
	S3	锅炉灰渣	生物质燃烧	灰渣
	S4	危险包装废物	氢氧化钠的使用	编织袋
	S5	废纸边角料	瓦楞纸板裁剪	纸
	S6	污水处理污泥	废水处理	污泥
	S7	废过滤棉	废气除湿	过滤棉
	S8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果皮、纸屑等

5、水平衡

项目水平衡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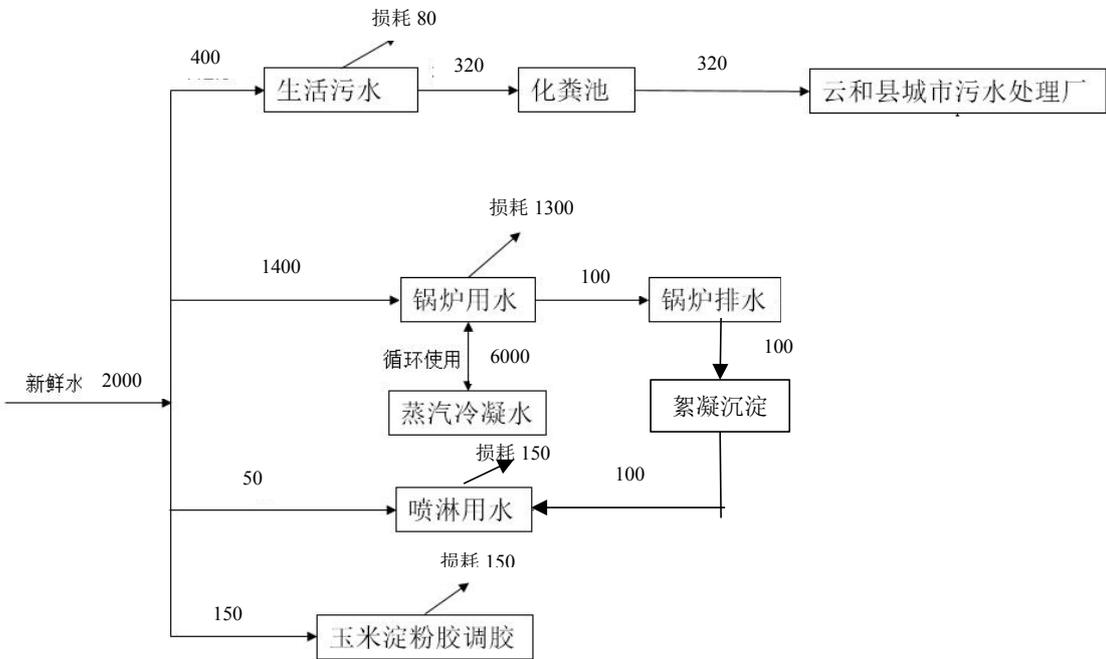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6、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地址、性质、生产工艺、规模、生产设备和原辅料等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成。

环保措施变动情况：原设计喷淋废水和锅炉排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 (pH+絮凝沉淀) 处理后纳管排放，现实际企业锅炉排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于喷淋，喷淋水定期更换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并定期添加新鲜水和处理后的锅炉排污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试行)》等文件判断，本项目不涉及重

大变动。

实际建设内容变更情况见表 2-7、表 2-8。

表 2-7 项目环评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名称	工程组成	设计内容及规模	实际内容和规模	备注
地址		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1号的2号厂房	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1号的2号厂房	一致
生产内容		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	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	一致
主体工程		1 个生产车间	1 个生产车间	一致
辅助工程		/	/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应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应	一致
	供电	市政电网供应	市政电网供应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锅炉废气: 生物质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 生物质燃烧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入碱喷淋+除湿+布袋除尘 (TA001) 处理后由不低于 15m 排气筒排放 (DA001)。 调胶投料粉尘: 少量无组织排放。	锅炉废气: 生物质锅炉采用炉内喷射尿素溶液, 尾气经管道收集后通入碱喷淋+旋风+布袋除尘 (TA001) 处理后由 18m 排气筒排放 (DA001)。 调胶投料粉尘: 少量无组织排放。	基本一致
	废水处理设施	生产废水 (喷淋废水、锅炉排污水): 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处理工艺为: “PH调节+絮凝+沉淀”)。 生活污水: 经出租方已建的化粪池处理, 在厂区总排口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后纳入污水管网。	生产废水 (喷淋废水、锅炉排污水): 锅炉排污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作为喷淋添加水, 喷淋水定期更换处理后回用 (处理工艺为: “PH调节+絮凝+沉淀”)。 生活污水: 经出租方已建的化粪池处理, 在厂区总排口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后纳入污水管网。	基本一致
	固废治理措施	一般固废: 一般包装废物、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废纸边角料、污水处理污泥、废过滤棉收集后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 危化品包装袋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设置危废仓库。	一般固废: 一般包装废物、废纸边角料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污水处理污泥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 危化品包装袋暂存于危废库, 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基本一致
	噪声防治措施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进行隔声、减振。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进行隔声、减振。	一致

表 2-8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对比表

项目	判断内容	实际建设结果	是否构成重大变动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不涉及。	否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地址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变化。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不涉及，生产废水防治措施不变，去向由纳管排放变为不排放。	否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生产废水不排放。	否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否

三、环境保护设施

1、废水

1.1 主要污染源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锅炉排污水、喷淋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1.2 处理设施和排放

(1) 蒸汽冷凝水

锅炉蒸汽冷凝水均收集回用于锅炉用水。

(2) 锅炉排污水

本项目配置有 1 台 2.5 吨的燃生物质锅炉，使用生物质颗粒作为燃料，产生的蒸汽供给立式蒸缸。锅炉水循环一定时间后由于会含有杂质，长期使用会造成锅炉结垢，影响锅炉正常使用，故锅炉运行一定时间后需要进行排污，锅炉排污废水年排放量约为 100t/a。锅炉排污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作为喷淋添加水。

(3) 喷淋废水

本项目生物质燃烧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入碱喷淋需要进行碱喷淋，碱喷淋塔的有效容积约为 1t，企业碱喷淋废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新鲜水和处理后的锅炉排污水，每两个月对喷淋浓水进行一次处理，处理后的喷淋水重复用于喷淋不外排。

(4)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320t/a，收集后经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1.3 污水处理工艺

企业选取“pH 调节+絮凝+沉淀”的水处理工艺，废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规模为 3m³/d，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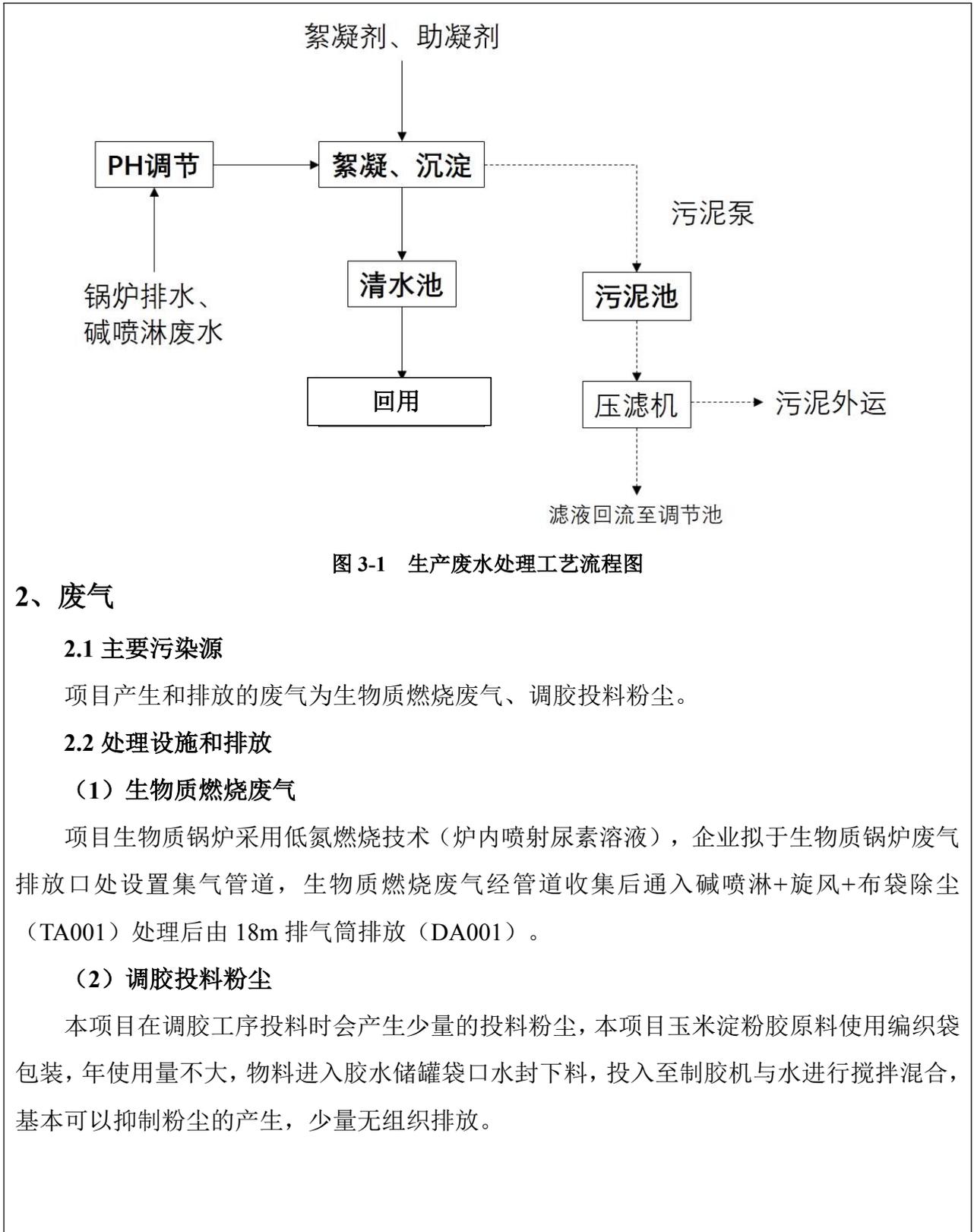


图 3-1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废气

2.1 主要污染源

项目产生和排放的废气为生物质燃烧废气、调胶投料粉尘。

2.2 处理设施和排放

(1) 生物质燃烧废气

项目生物质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炉内喷射尿素溶液），企业拟于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放口处设置集气管道，生物质燃烧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入碱喷淋+旋风+布袋除尘（TA001）处理后由 18m 排气筒排放（DA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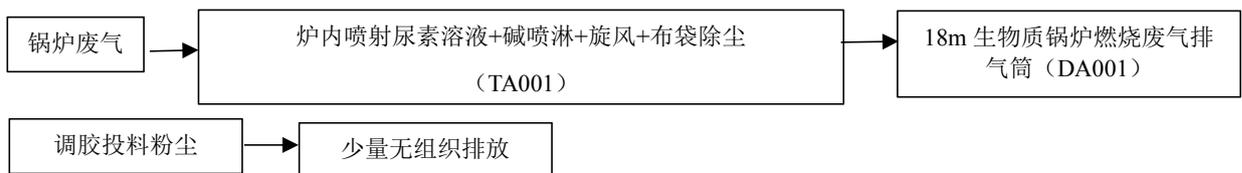
(2) 调胶投料粉尘

本项目在调胶工序投料时会产生少量的投料粉尘，本项目玉米淀粉胶原料使用编织袋包装，年使用量不大，物料进入胶水储罐袋口水封下料，投入至制胶机与水进行搅拌混合，基本可以抑制粉尘的产生，少量无组织排放。



图 3-2 废气产污结点和处理设施现场图

2.3 废气处理工艺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产生于锅炉、瓦楞机等生产设备和风机、水泵等动力设备，噪声强度一般在 70~90dB (A) 之间，企业主要通过以下措施来减少噪声排放：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厂区内合理布局，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

4、固（液）体废物

废过滤棉不再产生，故本项目主要为一般包装废物、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危险包装废物、废纸边角料、污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

(1) 一般包装废物：包括原纸、玉米淀粉、硼砂、工业盐粉等原材料的包装废物，

一般包装废物收集后产生量为 1t/a，一般固废代码为 223-001-07，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2)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锅炉燃烧收集的粉尘产生量为 0.04t/a，一般固废代码为 443-000-66，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锅炉灰渣：本项目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灰渣约为 15t/a，一般固废代码为 443-000-64。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4) 片碱包装废物：本项目会使用到氢氧化钠，产生废包装物约为 0.00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规定的 HW49/900-041-49，目前暂存于危废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纸边角料：本项目瓦楞纸板在剪切等过程中会产生废纸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的信息，则本项目废纸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5t/a，一般固废代码为 223-001-04，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6) 污水处理污泥和水喷淋沉渣：污泥和沉渣产生量为 0.5t/a。一般固废代码为 443-000-61，污水处理污泥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7)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8t/a。一般固废代码为 900-999-99，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表 3-1 一般固体废物情况一览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固废代码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预测产生量 (吨/年)	实际产生量 (吨/年)	处置去向
1	一般包装废物	原料拆包	223-001-07	固态	编织袋	一般固废	1	1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2	除尘器收集粉尘	废气治理	443-000-66	固态	粉尘	一般固废	0.05	0.04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锅炉灰渣	生物质燃烧	443-000-64	固态	灰渣	一般固废	20	15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4	废纸边角料	瓦楞纸板裁剪	223-001-04	固态	编织袋	一般固废	20	15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5	污水处理污泥、沉渣	废水处理	443-000-61	固态	纸	一般固废	0.33	0.5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6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900-999-99	固态	污泥	一般固废	8.25	8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表 3-2 危险废物情况一览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污染防治措施
1	片碱包装废物	HW49	900-041-49	0.005	0.005	化学品包装	固态	暂存于危废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3-3 一般固废、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	固体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片碱包装废物	HW49	900-041-49	锅炉房外	2m ²	袋装/桶装	1t	12个月
2	一般固废暂存处	一般固废	/	/	仓库	10m ²	袋装/捆装	5t	12个月



危废收纳库

图 3-3 危险废物暂存处现场图

5、地下水和土壤

项目不属于地下水、土壤重点管控单位，主要污染防治采用“源头控制、末端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具体如下。

- (1) 车间地面均进行防腐防渗设计。
- (2) 喷淋用水、尿素液储罐、污水槽均抬高于地面。
- (3) 危废采用铁皮仓独立放置，抬高于地面。

6、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6.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目前企业按照环境应急要求制定了一系列应急措施，成立了应急小组，并完善了应急监测系统，具有一定监控水平、应急响应速度和应急处理能力；建立了完备的环境信息平台，定期向社会公布企业环境信息，接受公众监督。环境突发事故演练年进行 2 次以上，相关环境应急物资配备较齐全，物资管理作为日常工作任务。

6.2 排污口

企业厂区内设 1 个污水总排口 DW001，1 个雨水排放口 YS001。本项目共设 1 个常规废气排放口（DA001），目前全厂排放口归纳如下。

表 3-4 全厂排污口一览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高度
1	DA001	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气筒	18m
2	YS001	雨水排放口	/
3	DW001	污水总排口	/

6.3 排污许可申报情况

根据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显示，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简化版），编号：91331100MA2E3KEW5M001Z。



图 3-4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显示公开信息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要求，企业排污许可执行情况如下表 3-5 所示。

表 3-5 企业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序号	排污许可管理要求	企业执行情况
1	<p>第十七条 排污许可证是对排污单位进行生态环境监管的主要依据。</p> <p>排污单位应当遵守排污许可证规定，按照生态环境管理要求运行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建立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p>	<p>企业已按排污许可证规定，按照生态环境管理要求运行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建立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p>
2	<p>第十八条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规定建设规范化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置标志牌。</p> <p>污染物排放口位置和数量、污染物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应当与排污许可证规定相符。</p> <p>实施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和技术改造的排污单位，应当在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的同时，建设规范化污染物排放口。</p>	<p>企业污染物排放口位置和数量、污染物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与排污许可证内容相符。污染物排放口建设规范并设有标志牌。</p>

3	<p>第十九条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有关标准规范,依法开展自行监测,并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原始监测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 5 年。</p> <p>排污单位应当对自行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不得篡改、伪造。</p>	<p>企业为简化管理,本次验收检测涵盖期限内相关自行监测内容。</p>
4	<p>第二十条 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排污单位,应当依法安装、使用、维护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p> <p>排污单位发现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传输数据异常的,应当及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并进行检查、修复。</p>	<p>不涉及。</p>
5	<p>第二十一条 排污单位应当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 5 年。</p> <p>排污单位发现污染物排放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等异常情况时,应当立即采取措施消除、减轻危害后果,如实进行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说明原因。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等异常情况下的污染物排放计入排污单位的污染物排放量。</p>	<p>企业已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按照相关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为 5 年以上。发生异常情况时,企业可做到及时采取措施,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说明原因。</p>
6	<p>第二十二条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频次和时间要求,向审批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如实报告污染物排放行为、排放浓度、排放量等。</p> <p>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发生停产的,排污单位应当在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如实报告污染物排放变化情况并说明原因。</p> <p>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报告的污染物排放量可以作为年度生态环境统计、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考核、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的依据。</p>	<p>企业为简化管理,仅涉及年度执行报告,目前未到执行报告上报时间。</p>
7	<p>第二十三条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如实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p> <p>污染物排放信息应当包括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以及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自行监测数据等;其中,水污染物排入市政排水管网的,还应当包括污水接入市政排水管网位置、排放方式等信息。</p>	<p>企业为简化管理,已如实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p>

8	<p>第二十四条 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都很小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填报排污登记表，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p> <p>需要填报排污登记表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范围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制定需要填报排污登记表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范围名录，应当征求有关部门、行业协会、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等方面的意见。</p> <p>需要填报排污登记表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填报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填报的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发生变动之日起 20 日内进行变更填报。</p>	<p>不企业为简化管理，已在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填报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p>
---	--	---

根据上表可知，企业目前符合《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相关要求。

7、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局



注：点位名称对应检测报告

图 3-6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 3-6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点位名称	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厂界上风向 FW(W)1#	10-31	10:30~11:30	28.4	99.2	北风	0.9	阴

		11:40~12:40	29.1	99.2	北风	1	阴
		12:50~13:50	29.2	99.1	北风	1.1	阴
		14:00~15:00	28.8	99.1	北风	0.9	阴
	11-1	10:40~11:40	28.9	99.2	北风	1.0	阴
		11:50~12:50	29.2	99.1	北风	1.0	阴
		13:00~14:00	29.8	99.1	北风	0.9	阴
		9:30~10:30	28.6	99.3	北风	0.9	阴
厂界下风向 FW(W)2#	10-31	10:30~11:30	28.6	99.2	北风	0.9	阴
		11:40~12:40	29.5	99.2	北风	0.9	阴
		12:50~13:50	28.5	99.1	北风	1.0	阴
		14:00~15:00	28.1	99.1	北风	0.9	阴
	11-1	10:40~11:40	28.6	99.2	北风	0.9	阴
		11:50~12:50	30.1	99.1	北风	0.9	阴
		13:00~14:00	30.9	99.1	北风	0.9	阴
		9:30~10:30	27.6	99.3	北风	0.9	阴
厂界下风向 FW(W)3#	10-31	10:30~11:30	28.6	99.2	北风	0.9	阴
		11:40~12:40	29.7	99.2	北风	1	阴
		12:50~13:50	30.3	99.1	北风	0.9	阴
		14:00~15:00	30.0	99.1	北风	0.9	阴
	11-1	10:40~11:40	28.7	99.2	北风	1	阴
		11:50~12:50	30.2	99.1	北风	0.9	阴
		13:00~14:00	29.8	99.1	北风	0.9	阴
		9:30~10:30	27.5	99.3	北风	0.9	阴

8、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8.1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企业已明确了专门的部门和人员负责开展环保的相应工作，环保设施、固废暂存场所等工作均有专人负责运行、管理，并制定了相应的规章管理制度和运行台账。设置有专门的安环部定时对现场进行巡检。企业采用一体化电路同时控制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确保

各环保装置与企业运营同步运行，确保环保装置、设施运行达到 100%，及时解决设备的非正常生产状况。

8.2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企业目前无自行监测手段，产生的废水、废气污染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手工监测。

9、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 9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56%。运营期废水收集与处理占 1 万，废气收集与处理占用 41 万，隔声降噪措施占用 5 万，固体废物的贮存和处置占用 1 万，其他占用 2 万。具体投资情况见表 3-7。

表 3-7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单位：万元）

序号	时段	污染物	环保投资项目	设计投资	实际投资
1	运营期	废气	碱喷淋、低氮燃烧；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15	40
			车间通风	2	1
废水		化粪池（依托厂区）；生产废水收集及处理系统	8	1	
噪声		隔声降噪	5	5	
4		固体废物	固废处置	3	1
5		应急处置	应急物资	2	2
合计				35	50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表 4-1 本项目环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设计环境保护措施	实际环境保护措施	备注
大气环境	DA001/ 生物质 燃烧废 气	烟尘、二氧 化硫、氮氧 化物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企业拟于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放口处设置集气管道，生物质燃烧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入碱喷淋+除湿+布袋除尘(TA001)处理后由不低于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生物质锅炉采用炉内喷射尿素溶液进行源头控制，尾气收集进入碱喷淋+旋风+布袋除尘(TA001)处理后由 18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基本一致
	调胶废 气	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加强车间通风，少量无组织排放	一致
地表水环境	DW001/ 生产废 水	pH、COD、 SS	生产废水经企业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处理工艺为：“PH 调节+絮凝+沉淀”)	锅炉排污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后作为喷淋添加水，喷淋水定期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优化
	DW001/ 生活污 水	CODcr、 氨氮	经厂区内现有的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经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一致
声环境	/	设备噪声	对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避免设备常因松动部件的振动或消声器的损坏而增加其工作时的噪声级；对噪声较大的设备采用隔声、消声等治理措施，同时加强生产管理，减少操作中的撞击声；暂不使用的设备应立即关闭，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应减速，严禁鸣笛。	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厂区内合理布局，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	一致
固体废物	一般包装废物、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废纸边角料、污水处理污泥、废过滤棉收集后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符合一般固废处置要求的方式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危险包装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一般包装废物和废纸边角料外售进行综合利用，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污水处理污泥和沉渣、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符合一般固废处置要求的方式进行处置。片碱包装废物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基本一致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丽环建云[2024]3 号

关于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的《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函》及相关材料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经研究,我局审查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等相关材料,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的结论。你必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工艺、规模、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的建设,并及时、如实按要求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你公司应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责任,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加强管理,强化员工安全意识,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制度及措施,尽可能降低风险发生的概率。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或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方开工建设,须依法重新报批或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四、本项目建设涉及其他相关部门有关事宜的,应另行办理相关手续;涉及其他第三方相关利益的,由你公司负责做好善后工作并确保落实到位后方可实施。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及风险防范措施,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项目须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登记)手续,未办理排污许可(登记)手续,不得排放污染物。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使用)。

你公司对本审查意见有异议的，可在接到本审查意见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丽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13 日印发

表 4-2 环评或批复、验收情况一览表

分类	环评要求	验收情况	备注
建设性质	根据你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等相关材料,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的结论。你公司必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工艺、规模、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的建设,并及时、如实按要求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性质、工艺、规模、地点都不涉及变动,已向社会公开排污信息;	符合
环保制度	你公司应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责任,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加强管理,强化员工安全意识,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制度及措施,尽可能降低风险发生的概率;	企业员工均进行上岗培训,制定了环境风险制度;环保设施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设计、建设,目前各设施运行良好;	符合
重大变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或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方开工建设,须依法重新报批或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且批准起未5年;	符合
手续办理	本项目建设涉及其他相关部门有关事宜的,应另行办理相关手续;涉及其他第三方相关利益的,由你公司负责做好善后工作并确保落实到位后方可实施。	企业排污权交易、排污许可证等手续齐全。	符合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和分析仪器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检测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F(编号: S-X-121)	/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生化培养箱 LRH-70 (编号: S-W-002)	0.5mg/L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50mL 酸碱通用滴定管 50mL (编号: S-L-064)	4mg/L
	总氮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ini-1280 (编号: S-L-018)	0.05mg/L
	总磷	GB/T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编号: S-L-007)	0.01mg/L
	悬浮物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分析电子天平(AP125WD, S-L-042)	4mg/L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ini-1280 (编号: S-L-018)	0.025mg/L
	石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编号: S-L-011)	0.06 mg/L
	色度	HJ 1182-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	2 倍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B/T 7494-1987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编号: S-L-007)	0.05mg/L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TSP)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MH1200(编号: S-X-149/150)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编号: S-X-151) 分析电子天平 2 AP125WD (编号: S-L-042)	0.007mg/m ³
有组织废气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青岛明华(编号: S-X-080)	3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青岛明华(编号: S-X-080) 分析电子天平 AUW120D (编号: S-L-019)	1mg/m ³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青岛明华(编号: S-X-080)	6mg/m ³
	烟气参数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青岛明华(编号: S-X-080)	/
	烟气黑度	HJ 1287-2023 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林格曼双筒测烟望远镜 TC-LP(编号: S-X-144)	1 级
	(总)汞 (Hg)	HJ 543-2009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暂行)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MH3001 青岛明华(编号: S-X-038)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F732 系列-VJ (编号: S-L-062)	0.0025mg/m 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编号: S-X-060)	/

2、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人员均通过相关单位考核，做到了持证上岗，相关检测能力已具备。

表 5-2 人工上岗名单一览表

编号	在职人员
X-001	罗采微
X-004	龚超芳
X-005	王婷婷
X-007	叶祖均
X-012	陈浩杰
X-013	潘斐斐
X-020	朱丽洁
X-030	章文浩
X-035	陈梦婷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中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已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相关情况见表 5-3。

表 5-3 水质质控数据分析表

现场平行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样品浓度 (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氨氮	13.4	0	≤10	合格
	13.4			
总磷	1.47	0	≤10	合格
	1.47			
总氮	53	0	≤10	合格
	53			
质控样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质控样编号	样品浓度 (mg/L)	定值 (mg/L)	结果评价
氨氮	GSB07-3164-2014/2005102	5.324	5.29±0.21	合格
化学需氧量	GSB07-3161-2014M2001126	29	28.1±1.9	合格
总磷	GSB07-3168-22014/203250	0.732	0.763±0.056	合格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了流量和浓度校正，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进行。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时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监测部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

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附噪声仪器校验表。

表 5-3 噪声仪器准确度校准

声级计编号	声校准器定值	测量器定值	测量后定值	允许差值	校准结果判定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94.0	93.8	93.8	± 0.5dB(A)	符合要求

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及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厂区污水总排口 (FS 1#)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总磷、总氮、氨氮、色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连续监测2天，每天4次
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废水未进行更换处理，故未对污水治理设施处理效果进行监测论证		

2、废气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及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气筒 (FQ(Y)1#)	黑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烟气参数	连续监测2天，每天3次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 (FQ(W) 1#)	颗粒物	连续监测2天，每天4次
厂界下风向 (FQ(W) 2#)		
厂界下风向 (FQ(W) 3#)		

3、噪声

表 6-4 噪声监测点位、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区东侧 (ZS001)	噪声	昼间1次/天，连续2天
厂区南侧 (ZS002)		
厂区西侧 (ZS003)		
厂区北侧 (ZS004)		

4、固废调查

调查一般固废的储存、处置是否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的储存、处置是否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七、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监测期间，企业生产照常，各环保设施正常运作。具体监测期间工况表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主要产量、能耗、辅助材料一览表

日期		2024年10月31日	2024年11月1日
产能	瓦楞纸板	设计日产能	5.5万平米
		实际日产能	5.48万平米
主要原辅料	原纸	445千克	446千克
	玉米淀粉	222千克	224千克
耗能	电	0.150万度	0.151万度
	水	6.7吨	6.6吨
	生物质颗粒	1.665	1.665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3-6。

2、废水监测结果

2024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企业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监测。具体监测点位和内容见表 6-1，监测结果如下。

表 7-2 污水总排口监测结果

点位	类别	单位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平均值	2024 年 11 月 1 日				平均值	标准值
污水总排口	pH 值	无量纲	8.2	8.3	8.3	8.2	8.2~8.3	8.2	8.2	8.3	8.3	8.2~8.3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53.5	55.0	58.4	52.2	54.8	63.8	61.6	63.0	66.0	63.6	300
	化学需氧量	mg/L	199	218	209	198	206	222	215	219	221	219	500
	总氮	mg/L	53	51.5	56	53	53	50	49	58.5	49.5	51.8	70
	总磷	mg/L	1.41	1.5	1.45	1.47	1.46	1.33	1.47	1.24	1.41	1.36	8
	悬浮物	mg/L	31	33	38	43	36	53	32	38	48	42.8	400
	氨氮	mg/L	15.6	11.9	12.5	13.4	13.4	13.8	11.7	12.7	13.4	12.9	35
	石油类	mg/L	5.61	5.63	7.26	7.24	6.44	6.76	6.75	5.38	5.33	6.06	20
	色度	倍	20	60	20	20	30	20	50	20	20	28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39	0.445	0.352	0.652	0.460	0.43	0.468	0.564	0.511	0.493	20	

监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水各指标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总氮纳管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

3、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2024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企业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排放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监测点位和监测内容见表 6-2，有组织废气监测如下。

表 7-3-1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监测结果（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生物质锅炉燃烧排气筒出口						标准值
		排气筒高度 (m)	18						
		采样时间	10 月 31 日			11 月 1 日			
二氧化硫	实测值	mg/m ³	<3	<3	<3	<3	<3	<3	/
	换算值	mg/m ³	<3	<3	<3	<3	<3	<3	50
氮氧化物	实测值	mg/m ³	85	71	50	73	95	98	/
	换算值	mg/m ³	107	90	67	88	96	108	15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1840	1840	1840	1930	1930	1930	/
烟气含氧量		%	11.0	9.1	10.1	11.5	11.5	12.0	/
排气流速		m/s	5.18	5.18	5.18	5.95	5.95	5.95	/
排气温度		℃	36	36	36	37	37	37	/

表 7-3-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颗粒物、汞）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生物质锅炉燃烧排气筒出口						标准值
		排气筒高度 (m)	18						
		采样时间	10 月 31 日			11 月 1 日			
颗粒物	实测值	mg/m ³	11.3	10.1	10.7	9.2	10.3	9.8	/
	换算值	mg/m ³	14.3	12.8	13.5	11.0	12.4	11.8	20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值	mg/m ³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
	换算值	mg/m ³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5
标干流量		Nd m ³ /h	2080	2160	1950	1980	1900	1990	/
烟气含氧量		%	10.1	10.1	10.1	11.5	11.5	11.5	/
排气流速		m/s	5.48	5.70	5.13	4.95	4.95	4.95	/
排气温度		℃	31	31	30	37	37	37	/
黑度		度	<1			<1			1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中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黑度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限值要求，汞及其化合物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的燃煤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2024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企业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监测点位和监测内容见表 6-3，气象参数见表 3-6，监测结果如下。

表 7-4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参数
		颗粒物(mg/m ³)
厂界上风向 (FQ(W) 1#)	10 月 31 日	0.192
		0.185
		0.183
		0.183
	11 月 1 日	0.183
		0.187
		0.178
		0.190
厂界下风向 (FQ(W) 2#)	10 月 31 日	0.243
		0.210
		0.237
		0.223
	11 月 1 日	0.213
		0.255
		0.235
		0.233
厂界下风向 (FQ(W) 3#)	10 月 31 日	0.225
		0.260
		0.268
		0.253
	11 月 1 日	0.258
		0.260
		0.243
		0.248
标准值		1.0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的颗粒物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相应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

4、噪声监测结果

2024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噪声排放进行了 2 天监测，监测点位和监测内容详见表 6-5。噪声监测分析结果如下。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10 月 31 日	11 月 1 日
	昼间噪声(dB(A))	昼间噪声(dB(A))
厂界东侧 ZS001	53	56
厂界南侧 ZS002	62	61
厂界西侧 ZS003	64	63
厂界北侧 ZS004	62	62
标准值	65	65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四侧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5、固（液）体废物调查结果

一般包装废物和废纸边角料外售进行综合利用，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污水处理污泥和沉渣、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进行储存、处置。

片碱包装废物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能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进行储存、处置。监测期间具体固废产生量见表 7-8。

7-8 监测期间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一览表

名称	来源	性质		废物代码	监测期间产生量(kg)		年产生量(t)	实际处理处置方式
		形态	属性		10 月 31 日	11 月 1 日		
一般包装废物	原料拆包	固态	一般固废	/	0	0	1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除尘器收集粉尘	废气治理	固态	一般固废	/	0	0	0.04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锅炉灰渣	生物质燃烧	固态	一般固废	/	50	49.8	15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废纸边角料	瓦楞纸板裁剪	固态	一般固废	/	49.8	50.1	15	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污水处理污泥、沉渣	废水处理	固态	一般固废	/	0	3.5	0.5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一般固废	/	26.5	26.7	8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片碱包装废物	化学品包装	液态	危险废物	900-04 1-49	0	0	0.005	暂存于危废库，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具体核算如下。

表 7-9 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数据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①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	实际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达标情况
废气	颗粒物	DA001	0.0254	1500	0.0380	0.038	达标
	氮氧化物	DA001	0.1747	1500	0.2620	0.536	达标
	二氧化硫	DA001	0.0038	1500	0.0057	0.192	达标

①速率计算法：年排放量=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 /1000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锅炉年工作时间约为1500h

表 7-10 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数据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	全厂废水年排放量 (t)	平均排放浓度* (mg/L)	全厂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达标情况
废水	NH ₃ -N	320	2	0.00064	0.001	达标
	COD		40	0.0128	0.022	

*本项目排放量=本项目废水年排放量 (t) *平均排放浓度 (mg/m³) /1000000，氨氮、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按照污水厂出水标准计算

根据计算结果，项目排放的各指标总量能符合本项目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八、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1 废水监测结论

外排废水各指标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总氮纳管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

1.2 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中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黑度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限值要求，汞及其化合物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的燃煤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的颗粒物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相应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

1.3 噪声监测结论

本项目厂界四侧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1.4 固（液）体废物调查结论

一般包装废物和废纸边角料外售进行综合利用，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污水处理污泥和沉渣、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进行储存、处置。

片碱包装废物属于危险废物，目前暂存于危废仓库，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能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进行储存、处置。

1.5 总量控制结论

项目排放的各污染物总量能符合本项目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2、总结论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在实施过程和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相关要求，根据现场勘查及两天检测数据分析结果，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要求的相关内容，验收监测结果和调查结果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整体验收。

3、建议

- (1) 平时加强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避免产生不必要的噪声影响；
- (2) 建立健全各项企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建立企业环保台账。加强职工环境安全生产知识教育，落实环境安全生产责任制和污染治理设施维护保养制度，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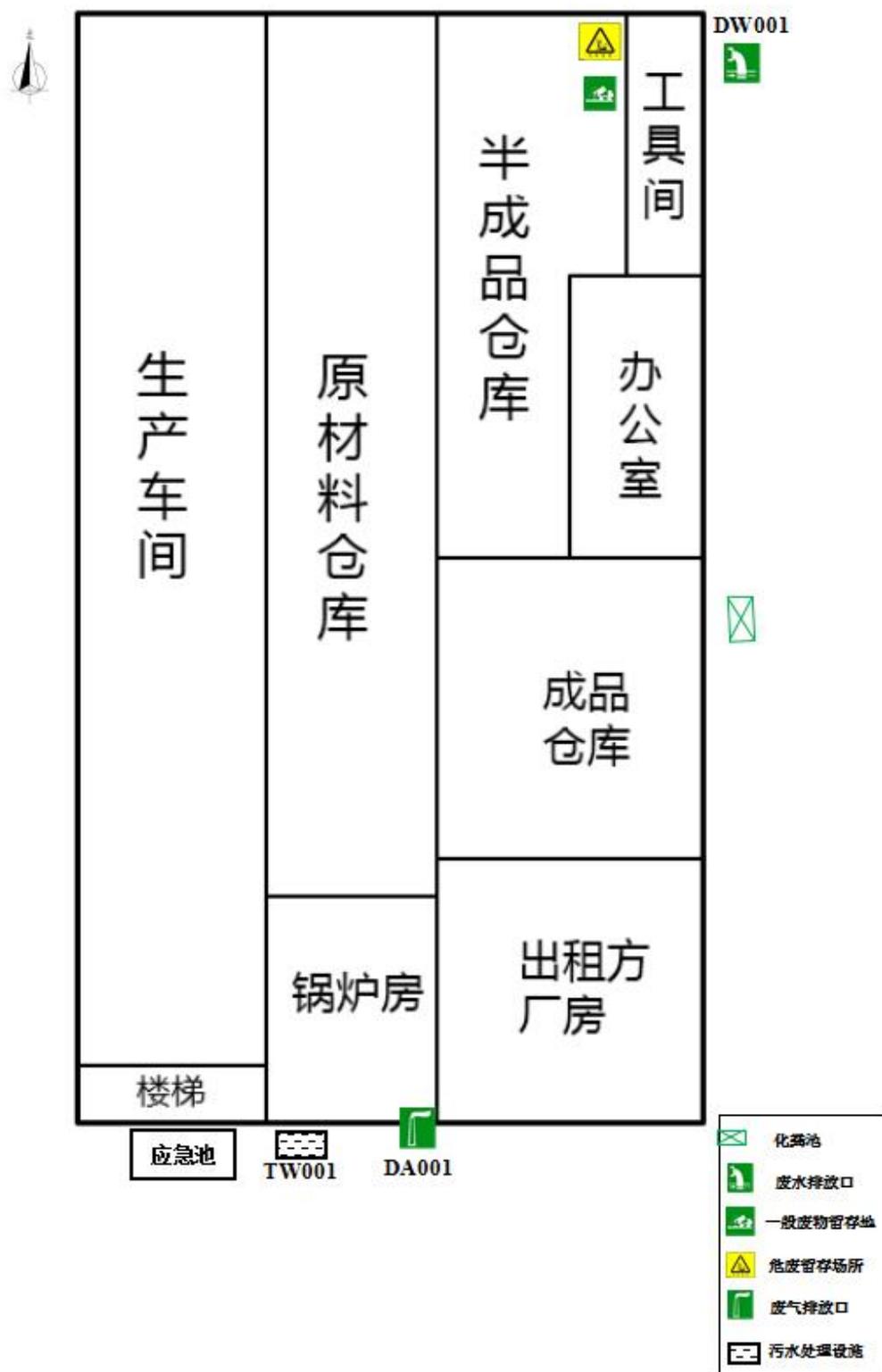
验收类别: 验收监测表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312-331125-07-02-842738		建设地点	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 2 号厂房			
	行业类别	纸制品制造 223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		环评单位	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				审批文号	丽环建云[2024]3 号		审批日期	2024.4			
	开工日期	2024.3				竣工日期	2024.9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1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义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浙江义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1125MAC4WQY71F001P			
	验收单位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867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5		所占比例（%）	4.0			
	实际总投资	9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		所占比例（%）	5.6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41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2	
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300h/a（其中锅炉 1500h/a）				
运营单位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125MAC4WQY71F		验收时间	2024.10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032	/	/	/	/	/	/
	CODCr	/	/	/	/	/	0.0128	0.022	/	/	/	/	/
	NH ₃ -N	/	/	/	/	/	0.00064	0.001	/	/	/	/	/
	颗粒物	/	/	/	/	/	0.0380	0.038	/	/	/	/	/
	VOCS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0.0057	0.192	/	/	/	/	/
氮氧化物	/	/	/	/	/	0.2620	0.536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9）=(6)+(1)-(8)。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 t/a；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a；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污染物排放量——t/a。

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丽环建云〔2024〕3号

关于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的《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函》及相关材料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经研究，我局审查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等相关材料，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的结论。你必须严格

按照环评报告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工艺、规模、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的建设，并及时、如实按要求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你公司应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责任，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加强管理，强化员工安全意识，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制度及措施，尽可能降低风险发生的概率。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或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方开工建设，须依法重新报批或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四、本项目建设涉及其他相关部门有关事宜的，应另行办理相关手续；涉及其他第三方相关利益的，由你公司负责做好善后工作并确保落实到位后方可实施。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及风险防范措施，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项目须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登记）手续，未办理排污许可（登记）手续，不得排放污染物。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进行环保设施竣

工验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使用）。

你公司对本审查意见有异议的，可在接到本审查意见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丽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经济商务局、县应急管理局、云和经开区。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办公室

2024年3月13日印发

附件 2：企业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25MAC4WQY71F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 本)	
名 称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壹佰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22年11月28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陈俊	住 所 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1号2号楼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3年02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企业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1125MAC4WQY71F001P

单位名称：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1号2号楼

法定代表人：陈俊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1号2号楼

行业类别：纸和纸板容器制造，锅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5MAC4WQY71F

有效期限：自2024年10月08日至2029年10月07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4：生物质颗粒检测报告

平阳县煤炭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单

检验专用章

来样单位	丽水瑞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试验编号			
来样编号	202403031		样品名称	生物质颗粒		
来样日期	2024-03-03		报告日期	2024-03-03		
检 验 结 果						
项 目	符号	单位	空气干燥基 ad	干燥基 d	干燥无灰基 daf	收到基 ar
全水份(Total Moisture)	M_t	%	/	/	/	6.3
工业分析	分析水(Moisture)	M_{ad}	%	6.34	/	/
	灰分(Ash)	A	%	1.07	1.14	1.07
	挥发分 (Volatile Matter)	V	%	/	/	/
	固定碳 (Fixed Carbon)	FC	%	/	/	/
	焦渣特征	CRC		/		
全 硫	S_t	%	0.01	0.01	/	0.01
发 热 量	高位发热量 (Gross calorific value)	Q_{gr}	卡/克	4543	4851	4543
			MJ/Kg	19.00	20.28	19.00
	低位发热量 (Net calorific value)	Q_{net}	卡/克	4225	/	4225
			MJ/Kg	17.67	/	17.67
备注：本分析报告只对样品负责。						

检验：黄玉洁

审核：杨绍章

批准：杨绍章

附件 5：排污权交易凭证

浙江省排污权电子凭证

企业名称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俊
企业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1号2号楼		联系人	陈俊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1125MAC4WQY71F		联系电话	13506823177
排污权基本信息				
指标类型	数量(吨/年)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抵质押状态
化学需氧量	0.022	2029-04-24	政府储备出让	
氨氮	0.001	2029-04-24	政府储备出让	
二氧化硫	0.128	2029-04-24	政府储备出让	
氮氧化物	0.357	2029-04-24	政府储备出让	
注：以上信息已由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审核确认			当前日期：2024年8月29日	

附件 6：废水回用说明

关于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 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锅炉废水排放情况说明

我公司环境影响评价阶段设计锅炉废气喷淋废水和锅炉排水经 pH 调节+絮凝沉淀后和生活污水一同纳管排放。现在实际生产中，由于锅炉烟气温度较高，喷淋水蒸发量较大，为节约资源，我司决定将喷淋废水和锅炉排水经 pH 调节+絮凝沉淀后回用于喷淋添加水，不外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判断，我司“喷淋废水和锅炉软化水由自行预处理后纳管排放变为自行预处理后回用于喷淋添加水”这一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本次变动后，实际水污染物排放量减少，属于优化项。

我司对本次变动特此说明，并承诺对喷淋废水和锅炉排水严格管理，坚决做到不偷排、不漏排。

⋮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7日

附件 7: 验收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H242118-001

第 1 页共 10 页



齐鑫检测
Union Testing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齐鑫检测 (2024-10) 第 H242118-001 号

项目名称: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Zhe Jiang Union Testing Co. Ltd.

检测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 或未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2. 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 本单位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委托方对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否则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4. 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
5. 除非特别声明, 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报告后处理所测样品。
6.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 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单位名称: 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 0578-2303512
地 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绿源路 7 号 6 幢 1 号
电子邮件: zjuniontesting@163.com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样品类别：废水、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委托单位：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 2 号厂房

受检单位：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2024 年 10 月 31 日-2024 年 11 月 01 日

分析日期：2024 年 10 月 31 日-2024 年 11 月 07 日

检测地点：现场及实验室

采样地点：废水：污水总排口；无组织废气：厂界上风向、厂界下风向 1#、厂界下风向 2#；有组织废气：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气筒；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厂界东侧、厂界北侧、厂界南侧、厂界西侧

一、项目分析方法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检测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F(编号: S-X-121)	/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生化培养箱 LRH-70 (编号: S-W-002)	0.5mg/L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50mL 酸碱通用滴定管 50mL (编号: S-L-064)	4mg/L
	总氮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ini-1280 (编号: S-L-018)	0.05mg/L
	总磷	GB/T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编号: S-L-007)	0.01mg/L
	悬浮物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分析电子天平(AP125WD, S-L-042)	4mg/L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ini-1280 (编号: S-L-018)	0.025mg/L
	石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编号: S-L-011)	0.06 mg/L
	色度	HJ 1182-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	2 倍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B/T 7494-1987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编号: S-L-007)	0.05mg/L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检测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TSP)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MH1200(编号: S-X-149/150)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编号: S-X-151) 分析电子天平 2 API25WD (编号: S-L-042)	0.007mg/m ³
有组织废气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青岛明华(编号: S-X-080)	3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青岛明华(编号: S-X-080) 分析电子天平 AUW120D (编号: S-L-019)	1mg/m ³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青岛明华(编号: S-X-080)	6mg/m ³
	烟气参数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青岛明华(编号: S-X-080)	/
	烟气黑度	HJ 1287-2023 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林格曼双筒望远镜 TC-LP(编号: S-X-144)	1 级
	(总)汞 (Hg)	HJ 543-2009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暂行)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MH3001 青岛明华(编号: S-X-038)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F732 系列-VJ (编号: S-L-062)	0.0025mg/m 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编号: S-X-060)	/

二、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参数				
			性状描述	pH 值 (无量纲)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总氮 (mg/L)
污水总排口	10 月 31 日	FS H242118-241031 1#-1	白色浑浊	8.2	53.5	202	52.0
		FS H242118-241031 1#-2	白色浑浊	8.3	55.0	218	51.5
		FS H242118-241031 1#-3	白色浑浊	8.3	58.4	209	56.0
		FS H242118-241031 1#-4	白色浑浊	8.2	52.2	198	52.2
	11 月 01 日	FS H242118-241101 1#-1	白色浑浊	8.2	63.8	224	51.2
		FS H242118-241101 1#-2	白色浑浊	8.2	61.6	215	49.0
		FS H242118-241101 1#-3	白色浑浊	8.3	63.0	219	58.5
		FS H242118-241101 1#-4	白色浑浊	8.3	66.0	221	50.0

续上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参数					
			总磷 (mg/L)	悬浮物 (mg/L)	氨氮 (mg/L)	石油类 (mg/L)	色度 (倍)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污水总排口	10月31日	FS H242118-241031 1#-1	1.42	31	15.8	5.61	20	0.392
		FS H242118-241031 1#-2	1.50	33	11.9	5.63	60	0.445
		FS H242118-241031 1#-3	1.45	38	12.5	7.26	20	0.352
		FS H242118-241031 1#-4	1.47	43	14.4	7.24	20	0.652
	11月01日	FS H242118-241101 1#-1	1.33	53	13.8	6.76	20	0.430
		FS H242118-241101 1#-2	1.48	32	11.7	6.75	50	0.467
		FS H242118-241101 1#-3	1.24	38	12.7	5.38	20	0.364
		FS H242118-241101 1#-4	1.41	48	13.6	5.33	20	0.511

三、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参数
			总悬浮颗粒物 (TSP) (mg/m ³)
厂界上风向	10月31日	FQ(W) H242118-241031 1#-1	0.192
		FQ(W) H242118-241031 1#-2	0.185
		FQ(W) H242118-241031 1#-3	0.183
		FQ(W) H242118-241031 1#-4	0.183
	11月01日	FQ(W) H242118-241101 1#-1	0.183
		FQ(W) H242118-241101 1#-2	0.187
		FQ(W) H242118-241101 1#-3	0.178
		FQ(W) H242118-241101 1#-4	0.190
厂界下风向 1#	10月31日	FQ(W) H242118-241031 2#-1	0.243
		FQ(W) H242118-241031 2#-2	0.210
		FQ(W) H242118-241031 2#-3	0.237
		FQ(W) H242118-241031 2#-4	0.223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参数
			总悬浮颗粒物 (TSP) (mg/m ³)
	11 月 01 日	FQ(W) H242118-241101 2#-1	0.213
		FQ(W) H242118-241101 2#-2	0.255
		FQ(W) H242118-241101 2#-3	0.235
		FQ(W) H242118-241101 2#-4	0.233
厂界下风向 2#	10 月 31 日	FQ(W) H242118-241031 3#-1	0.225
		FQ(W) H242118-241031 3#-2	0.260
		FQ(W) H242118-241031 3#-3	0.268
		FQ(W) H242118-241031 3#-4	0.253
	11 月 01 日	FQ(W) H242118-241101 3#-1	0.258
		FQ(W) H242118-241101 3#-2	0.260
		FQ(W) H242118-241101 3#-3	0.243
		FQ(W) H242118-241101 3#-4	0.248

四、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m)	18					
		采样时间	10 月 31 日			11 月 01 日		
		样品编号	FQ(Y) H242118-2 41031 1#-4	FQ(Y) H242118-2 41031 1#-5	FQ(Y) H242118-2 41031 1#-6	FQ(Y) H242118-2 41101 1#-4	FQ(Y) H242118-2 41101 1#-5	FQ(Y) H242118-2 41101 1#-6
二氧化硫	实测值	mg/m ³	<3	<3	<3	<3	<3	<3
	换算值	mg/m ³	<4	<4	<4	<4	<3	<3
氮氧化物	实测值	mg/m ³	85	71	50	73	95	98
	换算值	mg/m ³	107	90	67	88	96	108
标干流量		Nd m ³ /h	1.84×10 ³	1.84×10 ³	1.84×10 ³	1.93×10 ³	1.93×10 ³	1.93×10 ³
烟气含氧量		%	11.5	11.5	12.0	11.0	9.1	10.1
排气流速		m/s	4.95	4.95	4.95	5.18	5.18	5.18
排气温度		°C	37	37	37	36	36	36

五、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日期及测量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dB(A))
厂界东侧	10月31日	14:21	昼间噪声	53
	11月01日	13:41	昼间噪声	56
厂界南侧	10月31日	14:32	昼间噪声	62
	11月01日	13:46	昼间噪声	61
厂界西侧	10月31日	14:36	昼间噪声	64
	11月01日	13:51	昼间噪声	63
厂界北侧	10月31日	14:41	昼间噪声	62
	11月01日	13:55	昼间噪声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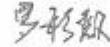
检测环境条件情况

采样日期	风速	天气	检测地点(实验室内外)
10月31日	1.1m/s	阴	实验室外
11月01日	1.3m/s	阴	实验室外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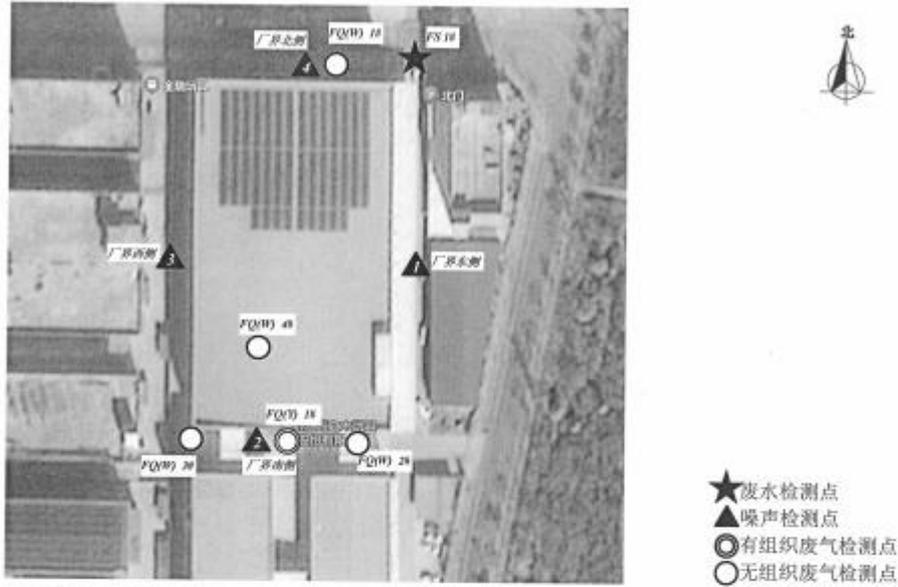
报告编制: 
 批准人: 

审核: 

批准人职务: 授权签字人

批准日期: 2024-11-07

附：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采样气象观测数据表

点位名称	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厂界上风向	10-31	10:10~11:10	19.1	99.7	北风	1.1	阴
		11:25~12:25	19.6	99.5	北风	1.2	阴
		13:40~14:40	19.3	99.4	北风	1.1	阴
		14:55~15:55	19.0	99.3	北风	1.2	阴
	11-01	09:35~10:35	20.7	98.9	北风	1.2	阴
		10:45~11:45	19.6	98.9	北风	1.3	阴
		11:55~12:55	20.8	99.1	北风	1.2	阴
		13:10~14:10	20.2	98.9	北风	1.3	阴
厂界下风向 1#	10-31	10:10~11:10	19.2	99.7	北风	1.2	阴
		11:25~12:25	19.8	99.6	北风	1.1	阴
		13:40~14:40	19.5	99.4	北风	1.1	阴
		14:55~15:55	19.1	99.7	北风	1.2	阴
	11-01	09:35~10:35	20.3	98.9	北风	1.3	阴
		10:45~11:45	20.1	98.9	北风	1.1	阴

点位名称	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11:55~12:55	20.5	98.9	北风	1.2	阴	
	13:10~14:10	19.9	98.9	北风	1.4	阴	
厂界下风向 2#	10-31	10:10~11:10	19.3	99.5	北风	1.2	阴
		11:25~12:25	19.9	99.4	北风	1.1	阴
		13:40~14:40	19.4	99.3	北风	1.1	阴
		14:55~15:55	18.9	99.2	北风	1.2	阴
	11-01	09:35~10:35	20.4	98.9	北风	1.3	阴
		10:45~11:45	20.8	98.9	北风	1.2	阴
		11:55~12:55	19.8	98.9	北风	1.3	阴
		13:10~14:10	20.2	98.9	北风	1.2	阴



附件 8：其他说明事项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即我司）成立于 2022 年 11 月，是一家专业从事瓦楞纸板生产制造销售的公司，于 2023 年 2 月租用浙江巧之木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的 2 号厂房，建筑面积为 3800m²，租用后未用于实施项目。2024 年 2 月，公司通过购置生物质锅炉、烘干机、接纸机等生产设备，投资 900 万元，建设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

我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在云和县经济局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312-331125-07-02-842738）。2024 年 2 月，我司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关于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丽环建开[2024]3 号文件。

本项目于 2024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9 月整体建成并进行调试。2024 年 10 月 8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编号：91331125MAC4WQY71F001P。

本项目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设施等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成。生产废水由设计的处理后外排变为处理后回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判断，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我公司已明确了专门的部门和人员负责开展环保的相应工作，环保设施、固废暂存场所等工作均有专人负责运行、管理，并制定了相应的规章管理制度和运行台账。设置有专门的安环部定时对现场进行巡检。我司采用一体化电路同时控制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确保各环保装置与企业运营同步运行，确保环保装置、设施运行达到 100%，及时解决设备的非正常生产状况。

我司厂区内设 1 个污水总排口 DW001，设 1 个常规废气排放口。我公司暂无自行监测手段，产生的废水、废气污染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手工监测。

我公司在项目建设期间，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要求进行建设，废气治理

设施均通过专家评审。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检查会议后我司主要加强对回用水管理，做好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锅炉运行台账，废纸台账。同时加强废纸收集和打包管理。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4 年 11 月 6 日，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邀请相关单位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提出现场检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租用浙江巧之木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云和县白龙山街道云创路 1 号的 2 号厂房，建筑面积为 3800m²，购置生物质锅炉、烘干机、接纸机等生产设备，投资 900 万元，形成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的生产能力。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年工作日 330 天，10h/班，一班制生产。项目不提供食堂和宿舍。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2 月，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丽水市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650 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关于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半导体专用高纯金属材料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审查意见》丽环建开[2024]3号文件。项目于2024年3月开工建设，2024年9月建成并进行调试。2024年10月8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编号：91331125MAC4WQY71F001P。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900万元，环保实际投资额为50万元，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5.6%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表》及现场检查：项目锅炉排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于喷淋，喷淋水定期更换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其它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锅炉排污水、喷淋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锅炉排污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作为喷淋添加水，喷淋水定期更换处理后回用（处理工艺为：PH调节+絮凝+沉淀）；生活污水经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云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锅炉蒸汽冷凝水均收集回用于锅炉用水。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废气、调胶投料粉尘。生物质锅炉采用炉内喷射尿素溶液，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入碱喷淋+旋风+布袋除尘（TA001）处理后由18m排气筒排放（DA001）。调胶投料粉尘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和选用低噪设备等措施来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有一般包装废物、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废片碱包装袋、废纸边角料、污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粉尘、锅炉灰渣、污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一般包装废物、废纸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片碱包装袋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污水排放口废水中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色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总氮纳管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黑度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限值要求，汞及其化合物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的燃煤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标准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符合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企业夜间不生产。

4、总量控制情况：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现场检查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基本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措施。验收组建议通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按要求公示验收情况。

六、后续要求

1、进一步完善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相关资料。对照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复核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的实际车间布局、生产工艺、生产规模、主要设备、污染防治措施等相关信息，并作比较分析，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2、强化锅炉烟气治理设施及除尘循环水的处理系统的运行维护，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强化废纸回收系统的粉尘防治措施，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完善固废暂存场所，完善“三防”措施，完善标志标识及台账记录，确保固废的暂存、转移、处置符合相应要求。

3、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建立完善企业环保台账，强化企业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环保处理设施操作规程，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650万

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4年11月6日

工作组签到单

云和县品优纸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1650万平方米二层、三层瓦楞纸板技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签到单

会议地点:

时间: 2024年11月6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1	李金	云和县品优	33252319720722211	13506623117	验收组组长(业主)
2	纪新旋	丽水市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1602200012166222	15925733083	环评单位
3					环保设施单位
4	叶文	浙江睿康环境	332501198106135113	13362095666	验收检测单位
5	王常平	丽水市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2501197410101212	13907880333	专家
6	楼俊	丽水市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2526197412084210	13905788896	专家
7	王	丽水市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2523198609250031	15925777663	专家
8	纪新旋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